

保安协议书

甲 方：安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综合办公室

乙 方：安阳市洹河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

今甲方因安全防范需要，特聘用乙方保安人员担负安全保卫工作，经双方协商，达成具体协议如下：

一、甲方聘用乙方保安队员 13 名，驻本单位担负安全保卫工作，其中双方协议责任如下：

1、甲方责任：

- (1) 乙方人员受甲乙双方双重领导，具体工作由甲方安排；
- (2) 甲方须给乙方人员提供食宿方便；
- (3) 甲方应提供乙方人员工作时的必要工具；
- (4) 甲方应于每月初支付乙方保安费 39000 元整；
- (5) 甲方应做好本单位员工的工作，配合乙方人员工作并负责处理好乙方人员与甲方职工之间的矛盾。

2、乙方负责：

- (1) 乙方负责保安队员的学习、训练、督察；
- (2) 乙方人员当岗期间应统一着保安制服，文明执勤，礼貌保安；
- (3) 乙方人员在工作中应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；
- (4) 乙方人员在工作中如发现治安隐患应及时告知甲方，并在甲方人员到来前做好应急处理，甲方应及时加以整改；

(5)乙方人员上岗期间应严格负责门卫的登记与检查，积极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，并尽心尽责做好看护与巡逻工作；

(6)如乙方人员不适合在甲方工作，乙方应及时予以调换；

(7)因乙方人员失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，经甲乙双方协商酌情给予相应的赔偿。

二、酬金及结算方式：甲方自乙方上岗之日起，按每人月 3000 元保安费，以现金（支票）形式对乙方结算。如人员增减，按实有人员支付保安费。

三、本协议自 2024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，期限壹年。如有特殊情况需变更或终止，应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，并经双方协商同意后，方可变更或终止。

四、本协议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壹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（签章）

代表：（签字）

电话：

乙方：（签章）

代表：（签字）

电话：18623816117